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中国 · 上海

目 录

会议	(须知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会议	义议程	<u>:</u>	• •	• •	 	 •	 •		 •	•	 •	 •		 •		 •	 •	•	 •	•		•	 •	 •	. 4	1
会议	议案	± 2			 		 												 						. [5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制定本须知。

- 一、会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 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 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 正常秩序。
-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等)及授权委托书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 三、本次会议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四、会议表决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 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 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 结果于会议结束后当天晚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公司董事会聘请了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全程见证,并出具 法律意见书。

六、股东要求大会发言的,请通过《股东参会回执》进行问题和意见反馈,届时会上 将统一回复。

七、会议结束后,股东如有建议或问题,可与董事会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 021-22365112,联系传真: 021-22365736,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空港六路 1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14:00

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一路 458 号上海虹桥机场华港雅阁酒店副楼三楼金合欢厅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议程:

- 一、宣布会议开始
- 二、宣读会议议案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二)累积投票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关于选举张渊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王忠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1 关于选举邵祖敏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三、股东交流
- 四、宣读出席会议股东人数及持股情况的说明
- 五、股东和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 六、会议休会(统计现场投票情况)
- 七、宣布会议现场表决结果
- 八、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9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总股本 1,587,555,55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7,559,111.28 元(含税), 占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8.35%。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3 次例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 请股东大会审议。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议案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7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19次普通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张渊、王忠华作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附件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附件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张渊

张渊,女,1976年1月出生,于1998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股份")规划发展部副总经理、转型办公室负责人/主任、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航集团")和东航股份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常务副主任,中国东航集团战略发展部部长(双碳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19年5月起任东航股份规划发展部总经理;2024年8月起任中国东航集团规划发展部总经理。

张渊,北京工业大学与美国城市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硕士专业毕业,拥有大学学历,文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2. 王忠华

王忠华,男,1970年1月出生,于1993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东航股份飞行部副总经理,东航股份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东航股份安徽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东航集团安全办主任等职务;2024年7月起任东航股份安全监督管理部总经理;2024年8月起任中国东航集团安全监督管理部总经理。

王忠华,复旦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专业毕业,大学学历,拥有工学学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二级飞行员。

议案三: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邵祖敏作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附件 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0日

附件 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邵祖敏,男,1972年9月出生,于1994年加入民航业,曾任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东航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东航旅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航集团")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股份")审计部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7月起任中国东航集团和东航股份审计部总经理,2020年12月起任中国东航集团监事,2021年12月起任中国东航集团和东航股份监督追责办公室主任,2024年4月起任东航股份监事。

邵祖敏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拥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审计师职称和国际注册内 部审计师资格。